

证券代码：872170

证券简称：盛达科技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黑龙江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周晓飞女士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2024 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体制的各项规定。

(2) 2024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黑龙江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